

这支队伍不简单! 占全国2.7%的警力 破了全国10%的刑案



本报记者 沈洁琼 通讯员 陈谊

五年,可以让一个婴儿长成飞奔的孩子,也足以让一支铁军愈发强大。11月30日召开的全省公安系统功模表彰大会,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公安系统召开的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一次“群英会”,是继2007年、2012年后,我省公安系统举行的第三次功模表彰盛会。

被表彰的功模,有的长期战斗在隐蔽战线,默默无闻,甘当无名英雄;有的常年坚守在打击犯罪、服务群众一线,在平凡的岗位上献出了自己的青春年华;有的面对突发案事件,在血与火、生与死的考验面前,赴汤蹈火、舍生忘死。就是这支队伍,以只占全国2.7%的警力,侦破了全国10%的刑事案件,抓获了全国9%的犯罪嫌疑人和6%的在逃人员,这就是浙江公安!

当《人民警察之歌》在会场响起,当锃亮的警徽在镁光灯下闪耀,余姚市公安局阳明派出所刑侦民警胡建江的脑海里又闪过他与死神零距离接触的那一瞬间。今年4月,34岁的他在执行公安部“2017-44”毒品目标案件抓捕行动中,被犯罪嫌疑人刺伤左上臂肱动脉身负重伤,血流如注仍奋力追赶160余米,

将犯罪嫌疑人扑倒后,与队友合力将其制服。当时他失血2300多毫升,占人体总血量的1/3以上,医生说“已经到了死亡的边缘”。

昨天,记者们簇拥而去,欣喜地看到这位勇士再次回归到自己的岗位。胡建江是幸运的,在众人的呼唤中,他挺了过来。如今,听他说话,轻轻地,慢慢地,你能感觉他的身体状况不如从前,但是敬业爱岗的状态不曾改变。即使冲不上一线,他也在尽最大的努力,做好现在的工作。

国字脸,目光如炬。人群中,记者见到了另一位“全省模范人民警察”——嘉兴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副支队长柯荣亮。这位世界散打冠军、12次全国散打冠军的硬汉绝对是“轻伤不下火线”。在G20杭州峰会安保期间,他带着团队成功抓捕湖州长兴“2016.8.4”持枪贩毒案在逃嫌疑人,为峰会安全消除了重大安全隐患。在与毒贩的搏斗中,对方的匕首刺入他的左上臂,鲜血直流,但他依然死死抓住对方持刀的手,直到和其他队员协力将其控制。从散打冠军到公安战线上的尖刀,他实现了华丽转身。获得这份殊荣,他说是另一个新的起点。

昨天的英雄榜单上,还有许多名字

和单位:胡建江等20名民警获“全省模范人民警察”荣誉称号,享受省级先进工作者和劳模待遇。5个单位获“全省模范公安局”荣誉称号,20个单位获“全省模范公安基层所队”荣誉称号;省公安厅还表彰了“2016-2017年度优秀公安局、优秀基层单位、优秀人民警察”,并首次表彰20名优秀警务辅助人员。

50多年来,“枫桥经验”历久弥新。“老杨调解室”“红枫义警”“五议一创”“平安议事平台”……诸暨市枫桥派出所将传承与创新做到了完美结合,也一直是全省基层派出所的标杆。这次,作为全省基层派出所的代表,枫桥派出所所长杨叶峰上台“传经送宝”。“基层派出所是公安机关与人民群众接触最广泛、最密切的桥梁和纽带。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把群众的需求作为我们工作的追求,坚定不移走人民治安道路,切实做到了‘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

他的心声正是这支队伍的心声!



柯荣亮

被告人始终否认贩卖毒品 侦查人员出庭作证后法官认定:有罪!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刘云

本报讯 一起贩卖毒品案中,被告人窦某被指控向朱某贩卖甲基苯丙胺(俗称“冰毒”)19.91克。但窦某始终否认有此事。窦某有罪还是无罪?侦查人员出庭作证在审判中起到了关键作用。

保证司法公正,庭审是个“牛鼻子”。作为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试点法院,11月30日,湖州中院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该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具体措施和取得的成效。

被告人窦某贩卖毒品案中,窦某始终不认罪,而根据在案证据,仅有同案犯朱某的供述,以及公安机关侦查人员出具的书面抓获经过。为了查清案件事实,法庭要求在抓获经过中签字的3名侦查人员出庭作证。

庭审当天,侦查人员采用隐蔽方式

出庭作证,先后逐一详实陈述案发经过,就案件细节接受公诉人、辩护人及审判长的询问。从侦查人员的证词中证实,被告人窦某在电话中主动提出向朱某贩卖毒品,随后赶赴交易地点,之后被公安人员当场抓获。

“侦查人员出庭作证,弥补了侦查人员在案件证据采集和固定上的不足,强化了现有证据的证明效力,使法官依据事实形成内心确认并作出判决。”承办此案的湖州吴兴法院刑庭法官刘巍说。

最后,吴兴法院支持检察院的指控意见,当庭判处被告人窦某有期徒刑8年6个月,并处罚金6000元。

据了解,今年以来,湖州两级法院共有74名人员出庭作证,比去年同期增长4倍,其中侦查人员出庭作证34人,占出庭作证人数的46%,涉及野生动植物、消防、电力以及法医病理、法医临床等专业领域。

同时,湖州法院设置了远程作证室,先行先试了视频作证、不公开作证等证人出庭的全新方式。“通过采用视频作证和遮蔽面部的方式,既充分保护了侦查人员的人身安全,又有效保障了被告人和辩护人的质证权利,取得了良好的庭审效果和诉讼效果。”湖州市中院刑一庭庭长陈克娥说。

为保障被告人的合法权益,湖州法院还落实扩大指定辩护制度,切实提高律师辩护率。目前,湖州中院的一审案件指定辩护率为100%,基层法院可能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以上有期徒刑的指定辩护率为95%以上。对可能被判处无期徒刑、死刑案件及重大、复杂案件,要求指派执业10年以上的资深律师担任辩护人;对未成年人案件,要求指派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律师担任辩护人,强化法律援助工作,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美丽乡村 无“法”不美

湖州发布全国首个
民主法治村创建市级标准

本报记者 丁田醒

本报讯 11月30日,湖州市委市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正式对外发布《美丽乡村民主法治建设规范》(以下简称《规范》),这是全国首个关于民主法治村创建的市级地方标准,将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

据悉,《规范》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科学论断为基本原则,将生态文明贯穿到《规范》制定的全过程,并在安吉试点成功的基础上,汲取了北京、广东、江苏等地有关农村民主法治建设的典型经验,吸纳了“一法两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浙江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中有关法律法规的硬性要求。

《规范》突出美丽乡村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湖州实际,从范围、术语、定义等方面对民主法治村创建标准进行了解释,同时列出了基本原则、基本要求、民主建设、法治建设、社会治理、经济建设管理与公共服务、生态环境和考核评定等项目,内容涵盖村级组织机构、人员、场地设施、制度是否健全,村民民主法治意识是否树立,依法自治、民主建设是否规范,法治宣传活动是否开展及其成效,法治文化阵地是否建立及其作用发挥,法律服务保障是否到位等美丽乡村发展的方方面面。《规范》共分6大类,22项二级指标,129项三级指标。

湖州市民主法治村创建工作一直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截至11月底,湖州市共建成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8个、省级民主法治村68个。此次《规范》的发布,将有助于把民主法治村创建经验、成果进行标准转化和推广,探索民主法治村创建的“湖州模式”。

晨读宪法

为迎接“12.4”国家宪法日,杭州市下城区司法局天水司法所近日走进天水小学开展“普法进校园”活动,组织学生“晨读宪法”,通过朗读《宪法》摘录,宣传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在青少年心中播下法治的种子。

通讯员 李兵辉

